**服务类标准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合肥国际人才公寓A地块工程建筑竣工规划核实测绘**

**项目编号：2023WLBLZB00091号**

**招 标 人：合肥文旅博览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时间：2023年12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招标公告） 4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10

一．投标文件的编制 10

三．投标文件的递交 12

四．开标、评标及定标 12

六．投标文件的澄清 15

七.中标通知书 15

八.异议处理 15

九．签订合同 16

第四章 招标需求 17

第五章 评标办法 18

第六章 合同 26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36

一．投标函 37

二．投标人情况综合简介 39

三、投标保证金退还声明 39

四．开标一览表 40

五． 详细报价清单 41

六．投标人信用承诺 42

七. 投标业绩 43

八．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情况 44

九．服务方案 44

十．有关证明文件 44

十一．投标授权书 45

十二．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46

## 投标邀请（招标公告）

合肥文旅博览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旅博览集团）现对“合肥国际人才公寓A地块工程建筑竣工规划核实测绘”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具备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一、项目名称及内容**

1.项目编号：2023WLBLZB00091号

2.项目名称：合肥国际人才公寓A地块工程建筑竣工规划核实测绘

3.项目单位：合肥文旅博览集团有限公司

4.项目概况：合肥国际人才公寓A地块总建筑面积约为180100.51㎡（具体以规划核实面积为准），含12栋高层住宅楼、1栋18F公寓（酒店式管理），1座邻里中心（设有商业区、物业用房、社区管理用房、文化活动室、卫生服务站、养老服务用房和办公用房等）、开闭所、配电房等相关附属设施，其中A地块地下车库总建筑面积为52568.87平方米，其中人防面积约11638.5平方米（具体以规划核实面积为准）。

5.资金来源：自筹

6.项目概算：22万元

7.项目类别：服务类

**二、投标人资格**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乙级及以上测绘资质；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符合下列情形之一：

1)开标日前两年内未被合肥市及其所辖县（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记不良行为记录或记不良行为记录累计未满10分的。

2)最近一次被合肥市及其所辖县（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记不良行为记录累计记分达10分(含10分)到15分且公布日距开标日超过6个月。

3)最近一次被合肥市及其所辖县（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记不良行为记录累计记分达15分(含15分)到20分且公布日距开标日超过12个月。

4)最近一次被合肥市及其所辖县（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记不良行为记录累计记分达20分(含20分)及以上且公布日距开标日超过24个月。

5.投标人存在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之一的，不得推荐为中标候选人，不得确定为中标人：

1）投标人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

2）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或拟派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被人民检察院列入行贿犯罪档案的；

3）投标人被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的；

4）投标人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

**三、投标报名**

1.报名日期：2023年12月9日上午09:00至2023年12月15日下午17:00

2.领取方法：登录文旅博览集团网站http://www.zwzcgl.com下载标书

3.报名方法：下载附件《投标报名信息表》并完整填写信息后在规定的报名日期内发送至邮箱：361923526@qq.com

**四、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缴纳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开标时间：2023年12月19日9：00

2.开标地点：合肥市蜀山区习友路与茂荫路交口投资大厦3楼多功能厅

**六、投标截止时间**

2023年12月19日9：00

**七、联系方法**

招 标 人：合肥文旅博览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合肥市政务区习友路与茂荫路交口投资大厦

联 系 人：汪工 电话：0551-63530687

**八、其他补充事宜**

有任何疑问或问题，请在工作时间（周一至周五，上午08:00-12:00，下午2:30-5:30，节假日休息）与项目联系人联系。

**九、 招标文件的异议、投诉**

1、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规定时间通过电子邮件形式提出或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

2、招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予以答复的，可以向招标人纪检监察部门反映。联系电话：0551-63539209。

##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说明与要求 |
| 1 | 招标人 | 合肥文旅博览集团有限公司 |
| 2 | 委托人 | 合肥文旅博览集团有限公司 |
| 3 | 项目名称 | 合肥国际人才公寓A地块工程建筑竣工规划核实测绘 |
| 4 | 项目编号 | 2023WLBLZB00091号 |
| 5 | 项目性质 | 服务类 |
| 6 | 资金来源 | □财政投资 🗹委托人自筹 □其他 |
| 7 | 标段划分 | 🗹不分标段 □分为 个标段 |
| 8 | 付款方式 | 在项目成果提交给招标人后，并通过规划核实验收，取得规划核实证后，中标人可提请付款流程，招标人在收到请款报告及发票后一个月内一次性付清全款。注：在委托人付款前，中标人需向委托人交付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为6%），否则委托人有权拒绝或者延迟付款，且不承担违约责任。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中如有关于付款条件的表述与招标文件规定负偏离的，投标无效。 |
| 9 | 联合体投标 | □接受 **🗹**不接受 |
| 10 | 投标有效期 | 60天 |
| 11 | 服务地点 | 合肥市蜀山区 |
| 12 | 服务期限 | 合同签订后20个日历天内，出具满足项目规划核实所需成果报告书，且后期继续提供技术服务，直至配合招标人完成项目规划核实工作，取得规划核实证为止。 |
| 13 | 踏勘现场 | **🗹**自行踏勘 □招标人统一组织 |
| 14 | 投标文件 | 正、副本各一，封装于一个文件袋内 |
| 15 | 开标时间及地点 | 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
| 16 | 评标办法 | 综合评分法 |
| 18 | 履约保证金 | 1.履约保证金数额： / 2.收受方式为：□现金保证 □现金支票 □银行汇票□银行保函 □银行转账 □工程担保 □保证保险3.收受人为:□招标人、🞎委托人4.提交时限：合同签订前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若中标人在规定时限内未提交保证金的，招标人将书面通知中标人，5日内不能办理的，招标人将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5.退还：合同履约完成后30日内一次性退还。6.如采用银行保函，银行保函由合肥本地银行或在合肥具有分支机构的银行出具的见索即付无条件保函。7.如采用工程担保，工程担保由注册地在合肥市或在合肥具有分支机构的国有担保公司出具的无条件担保。 |
| 19 | 投标保证金金额 | 人民币大写：**肆仟肆佰元整（小写：￥4400.00）**，投标保证金应当在投标报名截止时间前足额到达本次招标公告指定账号（项目多标的的，应向所投标的对应账号交纳），且应当从投标人本单位账号转出。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投标人须知第2条 |
| 20 | 投标保证金交纳账号 | 单位名称：合肥文旅博览集团有限公司开户银行账号：1302010509200182305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合肥望江路支行备注：（1）转帐时请备注“××项目投标保证金，并将转账凭证扫描件发送至361923526@qq.com邮箱；（2）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日为报名截止日。 |
| 21 | 投标人信用记录 | 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投标人信用承诺（格式见第七章“投标人信用承诺”）“投标人信用承诺”须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或提供不符合的，投标无效）** |
| 22 | 业绩要求 | 1.本招标文件中要求的业绩须为: 正在履约或已完成的业绩：投标文件中须同时提供以下业绩证明材料：（1）业绩合同扫描件；（2）与该业绩对应的项目正在履约或已完成的证明材料（如验收报告或业主（或合同委托人）证明）。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实施的业绩不予认可。即截至投标截止时间，项目如存在目前尚未开始履约、人员进场但尚未实质性开展、处于暂停等情况的，该业绩不予认可。**注：（1）正在履约或已完成的证明材料须加盖项目业主单位或合同委托人公章(证明材料已有项目业主单位或合同委托人公章的除外)，否则评标委员会不予认可。（2）如果业绩合同和项目已完成（或正在履约）的证明材料中的合同金额、建筑面积等合同要素不一致的，以项目已完成（或正在履约）的证明材料为准。****2.如投标人提供的上述1要求的业绩证明材料均未能明确反映出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的（如合同总金额、面积或项目负责人名称等），应另附业主（或合同委托人）证明材料予以明确说明，证明材料须加盖项目业主单位或合同委托人公章，否则评标委员会不予认可。** |

##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 一．投标文件的编制

**1.投标文件的编写要求**

1.1投标人须以招标人正式发布的《招标文件》为制作《投标文件》的依据；

1.2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有效；

1.3投标文件的书面内容不得涂抹或改写；

1.4满足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要求。

**2.投标文件由以下部分构成**

2.1投标承诺书、开标一览表、分项报价表、投标事项承诺原件等；

2.2投标人资质证明文件复印件、法人和授权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2.3投标人同类项目合同及投标人其它说明文件等；

**3.投标报价说明及依据**

3.1招标内容、采购清单及有关文件等；

3.2国家、行业、地方有关技术标准规范；

3.3投标方需按照《投标分项报价表》格式做报价清单，所有价格均为到达项目所在工地含税（增值税专用发票）报价。

4.投标人接到招标文件后,认真审阅和全面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须知、条件、格式、条款和图纸，如果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该投标文件将被拒绝，责任自负。

**二．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1投标前，投标人应向文旅博览集团提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金额的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的一部分，投标保证金应当从投标人账户转出，并在报名截止时间前足额到达招标公告指定账号。

开标后，文旅博览集团将从投标保证金查询系统中查询投标保证金信息，并提交评标委员会评审。

2 投标保证金可采取下列任何一种形式：

2.1异地电汇；

2.2本地转帐。

3文旅博览集团不接收以现金或汇票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交纳人名称与投标人名称应当一致。分公司或子公司代缴投标保证金，视同名称不一致。投标保证金交纳人名称与投标人名称不一致的，投标无效。

4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导致投标无效。

5 招标人最迟应当在书面合同签订后5日内向中标人和未中标的投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不计息）。投标保证金只退还至投标人账户。

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6.1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或修改其投标；

6.2中标候选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项目资格的；或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或中标人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的；或中标人不提交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履约保证金的。

7由于投标人行为导致招标人或文旅博览集团损失的，相应损失由投标人承担，从投标保证金中扣除。投标保证金扣除后仍不足以弥补损失的，投标人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 三．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1投标文件应密封，并在封面注明招标编号、投标项目等，同时在密封处加盖骑缝章；

 1.2投标文件要求：正、副本各一份。

 **2、投标文件的递交、修改和撤回**

 2.1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密封合格的投标文件送达开标现场；

2.2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但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书面通知招标人；投标截止后不得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

2.3投标人的修改书或撤回通知书，应按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且在内层信封上标明“修改”或“撤回”字样。

### 四．开标、评标及定标

 **1.开标**

1.1文旅博览集团将在招标公告（如有变更，以变更公告为准）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

1.2投标人一名授权代表参加商务标的开标。（授权代表须出示身份证原件）

1.3开标时，文旅博览集团查验投标文件的密封状况，确认无误后拆封唱标。文旅博览集团将当众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以及文旅博览集团认为合适的其它详细内容。

**2.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1为有助于投标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投标文件中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3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开标一览表内容与唱标信息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4 开标一览表中投标总价与投标文件中各分项报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按以下方式处理：

2.4.1 项目以投标总价结算的，以开标一览表中投标总价为准；

2.4.2项目以分项报价为准据实结算的，投标无效。

3.**评标**

**3.1评标原则：**遵循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客观、公正地对待所有投标人，以招标文件作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凡涉及审查、评估和比较投标文件以及定标等意见，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人员透露；

**3.2评标方法：**本次项目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作为对投标人标书的比较方法。

3.3如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只有两家，评委会将视情况现场决定是否改为竞争性谈判。谈判并不限定只进行二轮报价，如果谈判小组认为有必要，可以要求投标人进行多轮报价。在谈判内容不做实质性变更及重大调整的前提下，投标人下轮报价不得高于上一轮报价。

3.4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对投标人独立进行评审。

3.5评审过程中，如有询标，投标人授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应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包括居民身份证、社保卡、军官证、驾驶证或护照）原件参加询标并签字，因投标人授权代表未到开标现场或联系不上等情形而无法接受评标委员会询标的，有关风险投标人自行承担。

3.6评标委员会将首先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初审指标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与招标文件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影响合同的服务范围和质量等；或者在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买方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投标成为响应性的投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6.1投标文件未经投标单位盖章和单位负责人签字；

3.6.2投标联合体没有提交共同投标协议；

3.6.3投标人不符合国家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

3.6.4同一投标人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3.6.5投标报价低于成本或者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

3.6.6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3.6.7投标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6.8评委委员会评议认为构成废标的其他情况；

3.6.9其他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

3.7评审时，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评审指标要求。

3.8如果投标文件未通过投标有效性评审，投标无效。

3.9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及符合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外部证据。

**4.定标**

4.1评标委员会应当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提出独立评审意见，推荐中标候选人。

4.2如评标委员会认为有必要，将首先对第一中标候选人就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内容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后审视为本项目招标活动的延续，以书面报告作为最终审查的结果。如果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无法履行合同，将按排名依次对其余中标候选人进行类似的审查。

第一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4.3原则上把合同授予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排名最前的中标候选人或通过上条资格审查的中标候选人。

4.4招标人不承诺报价最低者能够中标。

**5.招标人一律不予退还投标人的投标文件。**

**6.** 本招标文件所要求的证书、认证、资质，均应当是有权机构颁发，且在有效期内的。

  **五. 投标信息发布**

1.与本次招标活动相关的信息，将在合肥文旅博览集团有限公司网(http://www.zwzcgl.com)发布。

2. 文旅博览集团对招标文件进行的答疑、澄清、变更或补充，将在网站上及时发布，该公告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同样约束力效力。当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答疑、澄清、变更或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投标人应主动上网查询。文旅博览集团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引发的相关责任。

### 六．投标文件的澄清

1.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估和比较，招标人有权向投标人质疑并请投标人澄清其投标内容。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人通知的时间、地点，指派专人进行答疑和澄清。

2.重要的澄清应是书面的，但不得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 七.中标通知书

1.文旅博览集团将以中标通知书形式通知中标人，其投标已被接受。

2.文旅博览集团对未中标的投标人不做未中标原因的解释。

3.中标公示期满后，中标人请在3个工作日内委派专人凭介绍信或公司授权书（须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明）领取中标通知书（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汪工 0551-63530687，地址：合肥市蜀山区习友路与茂荫路交口投资大厦2楼招标采购部）。

### 八.异议处理

1.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由投标人授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携带身份证明材料，以书面形式向文旅博览集团提出异议，逾期不予受理。

2.异议书内容应包括异议的详细理由和依据，并提供有关证明资料。

3.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视为无效异议：

3.1 未按规定时间或规定手续提交异议的；

3.2异议内容含糊不清、没有提供详细理由和依据，无法进行核查的；

3.3其他不符合异议程序和有关规定的。

4.文旅博览集团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5个工作日内审查异议事项，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异议人，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 九．签订合同

**1.履约保证金**

2.1签订合同前，投标人应提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金额、收受方式及收受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2.2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约定收取履约保证金或免收履约保证金的，从其规定。

2.3如果中标人未按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招标人有权取消该授标，在此情况下招标人可将该标授予其下一个中标候选人，或重新招标。

**2.签订合同**

2.1中标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具体时间、地点见中标通知书）与委托人签订合同。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作为合同的附件。

2.2中标人、委托人双方必须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有关承诺签订合同，不得擅自变更。合同的标的、价款、质量、履行期限等主要条款应当与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的内容一致，委托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2.3招标人保留以书面形式要求合同的卖方对其所投货物的装运方式、交货地点及服务细则等作适当调整的权利。

2.4招标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对标的物的数量予以适当的增加或减少；

2.5中标人不与委托人签订合同的，招标人可单方面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其责任。

##

## 第四章 招标需求

前注：

1.投标人中标后须按国家相关规定缴纳税金并按委托人要求提供发票，费用含在本次投标总价中，中标后不作调整。

2.如对本招标文件有任何疑问或澄清要求，请按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约定方式联系文旅博览集团，或接受答疑截止时间前联系招标人。否则视同理解和接受。

**一、服务内容**

（一）完成本次招标范围内所有建设工程规划核实测绘、人防工程竣工测绘。测绘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平面位置测绘（单体的平面位置，包括地下室的平面位置）；高程、高度测绘；规划面积测绘；绿地面积测绘；停车位测绘；其他必要的测绘工作。

（二）提供的测绘成果：建设工程规划核实测量成果每栋2份，包含：（1）规划条件核实表（2）规划核实测量图（3）单体红线入库数据等。

（三）无偿提供其他报规划核实资料。

**二、详细报价清单**

（一）工程规划核实测绘报价表

|  |  |  |
| --- | --- | --- |
| **测绘内容** | **分项单价** | **工程规划核实测绘总价** |
| 工程规划核实测绘 | 验测平面位置 |  |  |
| 验测高程、高度 |  |
| 规划面积测量 |  |
| 地形图测绘 |  |
| 计算绿地面积内业编辑 |  |
| 停车位测绘统计 |  |
| 外业费用 |  |
| 图纸费 |  |

（二）人防工程竣工测绘报价表

|  |  |  |
| --- | --- | --- |
| **测绘内容** | **分项单价** | **人防工程竣工测绘总价** |
| 人防工程验收竣工测绘 | 验测平面位置 |  |  |
| 验测高程、高度 |  |
| 规划面积测量 |  |
| 停车位测绘统计 |  |
| 外业费用 |  |
| 内业费用 |  |
| 图纸费 |  |

**三、报价要求**

1.投标人须报投标总价并按清单报分项单价，投标总价作为定标的依据。投标报价总价不得高于项目预算，高于控制价的报价作为废标处理，中标后综合单价不得调整。

2.投标分项单价是指完成招标需求内各分项测绘全部内容的综合价格。投标总价为为完成招标范围及要求内全部工作的一切费用。该总价包含但不限于人员工资、管理费用、测绘费、施工费、服装费、办公费、交通费、通讯费、培训费、税金、利润、劳动保险费、合同工期内的风险费用等为完成本次项目招标内容所发生的一切费用。请投标人谨慎报价。

3.不得有漏项，否则为无效投标。

4.投标人所报最终投标总价应与分项单价与之相对应的合价累计之和相符，否则，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和责任。评标时不对各分项累计进行核对。本项目以投标人最终投标总价作为定标依据，但招标人标后复核时如发现投标人最终投标总价与综合单价与之相对应的合价报价累计之和不符的，招标人将按最不利于投标人的方式进行调整，具体方式如下：

（1）若各项报价累计之和小于最终投标报价，则以综合单价为准；

（2）若各项报价累计之和大于最终投标报价，则以投标总价为准调整单价（各单价同比例调整）。

##

## 第五章 评标办法

**1.**为了做好合肥国际人才公寓A地块工程建筑竣工规划核实测绘项目（项目编号：2023WLBLZB00091号）的招标评标工作，保证项目评审工作的正常有序进行，维护招标人、投标人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制定评标办法。

**2.** 本次项目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作为对投标人标书的比较方法。

**3.**本项目将依法组建不少于**5**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本项目的评标工作。

4.评标委员会按照“客观公正，实事求是”的原则，评价参加本次招标的投标人所提供的产品或服务价格、性能、质量、服务及对招标文件的符合性及响应性。

**5.**有效投标应符合以下原则：

5.1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5.2无重大偏离、保留或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5.3通过初审；

5.4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认定的其他原则。

**6.**评标委员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科学诚信的原则，对所有投标文件均采用相同程序和标准，进行评定。

**7.**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前后矛盾、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有可能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等情况需要澄清时，评标委员会将以询标的方式告知并要求投标人以书面方式进行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对于询标后判定的结论（如通过或不通过），评标委员会应提出充足的理由，根据招标文件给定的评审指标进行判定，并予以书面记录。

评标委员会独立评审后，对投标人某项评审指标如有不同意见，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该项评审指标的最终结论。

**8.**评审程序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综合评分法的主要因素是：技术部分、商务部分以及相应的比重。

评标委员会遵循规定评标原则，对投标人进行初审、详细评审、商务部分得分计算和确定中标候选人。

**8.1初审**

评标委员会按下表内容对所有投标人进行初审：

|  |
| --- |
| **项目评审表（废标指标一览表）** |
| 序号 | 指标名称 | 指标要求 | 是否通过 | 投标文件格式及提交资料要求 |
| 1 | 投标人名称 | 与营业执照一致 |  |  |
| 2 |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 合法有效 |  |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的扫描件**，应完整的体现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的全部内容。**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 |
| 3 | 投标人资格条件 | 符合招标公告要求 |  | 1.详见第一章投标邀请“投标人资格”；2.提供资质证书扫描件。 |
| 4 | 投标函 |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投标函中的授权代表须与投标授权书中保持一致，否则投标无效 |
| 5 | 开标一览表 |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一 |
| 6 | 投标报价 |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
| 7 | 投标保证金 |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
| 8 | 投标授权书 |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要求详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投标授权书” |
| 9 | 投标人信用记录证明材料 |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具体详见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投标人信用承诺”。 |
| 10 | 标书响应情况 | 付款响应、服务期限响应等 |  |  |
| 11 | 标书规范性 | 无严重的编排混乱、内容不全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前后矛盾情况，对评标无实质性影响的 |  |  |
| 12 | 其他要求 | 上述指标中未列出，但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有明确规定的 |  |  |
| 评审指标通过标准：（1）资格审查采用定性方法，符合性评审，所有评审选项必须全部通过方为合格。评标委员会根据表中所列各项指标对投标人是否为有效标进行评审，未列入上表中的指标不得作为废标依据。符合评审指标通过标准的，为有效投标。未通过评审的投标人将不参与技术标、商务标评审。（2）投标人提供的资料不全、不清楚、超出有效期等情况，将由评审委员会按照对投标人不利的解释去理解，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3）投标人提供的与投标有关的各类证书、证明、文件、资料等的真实性、合法性由投标人负全责。如发现投标人有弄虚作假或提供不实信息以骗取中标的行为，无论在投标有效期内还是在工程实施过程中，一经发现，将被取消其中标资格或终止合同，视为企业不诚信行为。 |

8.2详细评审

8.2.1评标委员会将对所有通过初审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具体如下：

根据评分的细则，评委应对进入详细评审的所有投标文件进行评分，并分别填写打分表。

将投标人每个分值项得分进行汇总并计算出平均值，得到该投标人该分值项的得分。

投标人的各项得分均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8.2.2技术部分详细评审指标如下：

|  |
| --- |
| **商务、技术部分详细评审表（80分）** |
| **序号** | **指标** | **指标描述** | **分值范围** |
| 1 | 投标人综合实力 | 1、具有地市级及以上数据资源主管部门颁发的大数据企业证书，得3分；**注：投标文件中提供证书扫描件。**2、具有地市级及以上档案主管部门颁发的档案管理类证书的得3分；**注：投标文件中提供证书扫描件。**3、投标人主编或参编过竣工测量相关技术标准（或规范或规程）的，省级及以上标准的每个得3分；地市级标准的每个得1分，本项满分3分。**注：投标文件中提供正式出版物的封面及体现主编或参编单位信息页面的扫描件。**  | 0-9分 |
| 2 | 投标人体系认证 | 投标人具有经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证机构颁发的有效的下列证书：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2、环境管理体系认证；3、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每提供1个得2分，最高得6分。**注：投标文件中同时提供证书扫描件及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网证书查询截图。** | 0-6分 |
| 3 | 拟投入人员资格 | 1、项目负责人具有测绘类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和注册测绘师资格证书的，得2分；2、技术负责人具有电子信息正高级工程师职称的，得2分；3、质量负责人具有测绘类正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和注册测绘师资格证书的，得2分；4、项目组成员：（1）具有规划类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的，每人得1分，最多得1分；（2）具有测绘地理信息领域或自然资源领域“技术能手”证书的，每人得1分，最多得1分。**注：（1）同一人具有多项职称、资格的按得分最高的计，不重复计分；****（2）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资格（或职称）证书扫描件或影印件，以及投标人为上述人员缴纳的近3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即可）社保证明材料扫描件或影印件。** | 0-8分 |
| 4 | 投标人 业绩 | 自2019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具有规划测量业绩（合同内容须同时包含规划定位放线和规划核实），每个得3分，最多得12分。**注：（1）同一合同含多个业绩的不累计得分，以得分最高者计；****（2）投标文件中提供业绩合同扫描件或影印件；如上述证明材料中无法体现项目具体内容的，须另附业主证明等经评委会认可的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或影印件。** | 0-12分 |
| 5 | 投标人获奖情况 | 自2019年1月1日以来（以颁奖时间为准）投标人获得过人民政府颁发的科学技术奖：1、省级及以上的，每个奖项得3分；2、地市级的，每个奖项得2分；**本项满分6分。****注：（1）同一项目获多个奖项的，不累计计分，以最高得分标准计一次分；****（2）投标文件中提供获奖证书、批复、颁奖单位颁奖文件、网上公示截图（具有其中之一即可）等证明材料。以上材料提供扫描件，须能体现投标人名称，如无法体现，须另附颁奖单位的相关证明材料，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 0-6分 |
| 6 | 技术流程及路线 | 技术流程及路线：技术设计合理、内容完整准确、思路清晰、具体且具有可操作性。优秀得7＜F≤10 分；良好得 3＜F≤7 分；一般得 0＜F≤3 分；不合理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 0-10分 |
| 7 | 实施方案 | 方案全面深入、科学合理、具有针对性、可操作性。优秀得7＜F≤10 分；良好得 3＜F≤7 分；一般得 0＜F≤3 分；不合理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 0-10分 |
| 8 | 成果档案管理措施 | 具有健全完善的档案管理及保密管理制度，涉密资料管理软、硬件水平高，人员安全教育落实到位，安全与保密措施科学得当，可以有效保证项目成果安全的。优秀得7＜F≤10 分；良好得 3＜F≤7 分；一般得 0＜F≤3 分；不合理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 0-10分 |
| 9 | 仪器、设备配备措施 | 拟投入设备配备情况、设备性能，满足进度需求。优秀得9＜F≤7 分；良好得 7＜F≤5分；一般得 0≤F＜5 分；不合理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 0-9分 |
| 10 | 合 计 |  | 80分 |

**8.3商务部分得分计算（30分）**

依据通过初审的有效投标人名单，其投标人的商务部分得分按照以下方式计算：

|  |  |  |  |
| --- | --- | --- | --- |
| **报价部分** | 最终投标报价 | 价格分统一采用有效最低价法，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20％×100 | **0-20分** |

**8.4确定中标候选人**

8.4.1计算最终得分

将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技术部分得分加商务部分得分，得出该投标人的最终得分。

投标人的各项得分均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8.4.2按照有效投标人最终得分由高到低排出中标候选人。

最终得分相同的，按技术部分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序。技术部分得分及最终得分均相同的，则采取评标委员会抽签方式确定其前后次序。

**9.**各投标人的得分一经得出，并核对无误后，任何人不得更改。

**10.**如果有效投标报价出现两家或两家以上相同者，则采取评标委员会抽签方式确定其前后次序。

**11.**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应当及时作出处理或者向招标人提出处理建议，并作书面记录。

**12.**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可能低于成本或者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的，评标委员会将以询标的方式告知并要求投标人以书面方式进行必要的说明或补正，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其报价低于成本或者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的，将否决其投标。对于询标后判定为不符合招标文件的报价，评委要提出充足的否定理由，并予以书面记录。最终对投标人的评审结论分为通过和未通过。

**13.**投标人投标报价与公布的预算价（或控制价)相比降幅过小，或投标人投标报价明显缺乏竞争性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所有投标。

**14.**评标后，评标委员会应写出评标报告并签字。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及监督员均须在评标报告上签字。评标报告应如实记录本次评标的主要过程，全面反映评标过程中的各种不同的意见，以及其他澄清、说明、补正事项。

**15.** 评标委员会和评标工作人员应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严格按照本次招标文件进行评标；公正廉洁、不徇私情，不得损害国家利益；保护招、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16.**在评标过程中，评委及其他评标工作人员必须对评标情况严格保密，任何人不得将评标情况透露给与投标人有关的单位和个人。

## 第六章 合同

## 第六章 合同

**合肥国际人才公寓A地块工程建筑竣工规划核实测绘合同**

**文旅博览（2023）第xxx号合同**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合肥文旅博览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合肥市习友路988号投资大厦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

电 话：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

地 址：

单位负责人：

联系人：

电话：

**发包人（甲方）： 合肥文旅博览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合肥国际人才公寓A地块工程建筑竣工规划核实测绘** 的工作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合肥国际人才公寓A地块

**1.2 工程地点：**合肥市蜀山区茗香路与花亭湖路交汇处

**1.3 工程规模：**合肥国际人才公寓A地块总建筑面积约为180100.51㎡（具体以规划核实面积为准），含12栋高层住宅楼、1栋18F公寓（酒店式管理），1座邻里中心（设有商业区、物业用房、社区管理用房、文化活动室、卫生服务站、养老服务用房和办公用房等）、开闭所、配电房等相关附属设施，其中A地块地下车库总建筑面积为52568.87平方米，其中人防面积约11638.5平方米（具体以规划核实面积为准）。

**二、服务内容**

2.1测绘内容主要包括：

（一）完成本次招标范围内所有建设工程规划核实测绘、人防工程竣工测绘。测绘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平面位置测绘（单体的平面位置，包括地下室的平面位置）；高程、高度测绘；规划面积测绘；绿地面积测绘；停车位测绘；其他必要的测绘工作。

（二）提供的测绘成果

建设工程规划核实测量成果每栋2份，包含（1）规划条件核实表（2）规划核实测量图（3）单体红线入库数据等。

1. 无偿提供其他报规划核实资料。

2.2本项目测绘执行以下规范：

（1）《城市测量规范》（CJJ/T 8-2011）；

（2）《国家基本比例尺地图图式第1部分》（GB/T 20257.1-2017）；

（3）《卫星定位城市测量技术规范》（CJJ/T 73-2010）。

**三、服务要求**

合同签订后20日历天内，出具满足项目规划核实所需成果报告书，且后期继续提供技术，直至配合甲方完成项目规划核实工作，取得规划核实证为止。

**四、合同金额**

4.1固定合同价为：

含税总价款：人民币（大写） (¥ 元)；

固定总价为完成合同范围及要求内全部工作的一切费用。该总价总价包含但不限于人员工资、管理费用、测绘费、施工费、服装费、办公费、交通费、通讯费、培训费、税金、利润、劳动保险费、合同工期内的风险费用等为完成本次项目招标内容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4.2付款方式：

（1）乙方提交项目成果给甲方后，并通过规划核实验收，取得规划核实证后，乙方可提请付款流程，甲方在收到请款报告及发票后一个月内一次性付清全款。

注：在甲方付款前，乙方需向甲方交付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为6%），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或者延迟付款，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2）乙方指定收款账户如下：

开户名称：

开 户 行：

账 号：

乙方保证提供的账户信息准确无误，乙方账户信息如有变更，应在合同规定的付款时间基础上至少提前7日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如乙方未按时通知或通知有误而导致甲方延期付款或无法转账的，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五、甲方权利与义务

5.1甲方应指定具体测绘内容及要求。

5.2如由于甲方或不可抗力原因造成乙方停、窝工，则工期顺延。

5.3甲方有权支配使用乙方提交的测绘成果。

5.4甲方应提供给乙方必要的工作条件。

5.5甲方派专人（ ）与乙方联系相关事宜。若人员发生变更需第一时间通知乙方，否则由此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自行承担。

六、乙方权利与义务

6.1乙方应准时到项目地点开展测绘工作，保证投入的测绘工作的仪器状态良好，测绘人员具有合法资格，按规范规程操作，确保人员安全。

6.2乙方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本项目的特殊技术要求进行测绘，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交符合合同约定的测绘成果资料，并对其准确性负责。

6.3乙方派该项目负责人为（ ）与甲方联系相关事宜。

6.4乙方派专人与甲方联系相关事宜。若人员发生变更需及时通知乙方，否则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6.5乙方应允许甲方内部使用乙方为执行本合同所提供的属乙方所有的测绘成果。

6.6未经甲方允许，乙方不得将本合同标的的全部或部分转包给第三方。

七、违约责任

7.1在甲方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情形下，如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的日期提交测绘成果的，应按合同总价款的1％/天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因天气、交通、政府行为、甲方提供的资料不准确等客观原因造成的工程拖期，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7.2乙方提供的测绘成果质量不合格的，乙方应负责无偿予以重测或采取补救措施，以达到质量要求。因测绘成果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而又非甲方提供的图纸资料原因所致）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7.3对于甲方提供的图纸和技术资料以及属于甲方的测绘成果，乙方有保密义务，不得向第三人转让或泄露，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合同总价款的20%支付违约金。

7.4乙方擅自转包本合同标的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按合同总价款的20%支付违约金。

7.5在乙方完全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的情况下，甲方逾期付款且乙方发出书面催款通知后7日仍未付款的，每逾期一日，应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支付应付未付款的违约金，除此之外不承担其他责任。

7.6本合同生效后，各方应全面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给守约方造成的损失，包括守约方为实现权利而支付的律师费、诉讼收费、保全费、公证费、鉴定费等。

**八、合同文件构成**

下列招标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及解释的顺序如下：

（1）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2）成交（中标）通知书；

（3）经甲方确认的乙方承诺书；

（4）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5）投标文件；

（6）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九、争议的解决**

1.各方在本合同项下产生争议，应当首先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2.本合同中任何条款的无效不应影响本合同其他条款的效力，在解决争议的过程中，各方应按本合同所有其他有效条款的约定继续履行本合同。

**十、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月 日订立。

**十一、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 安徽省合肥市【】区 订立。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拾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  |  |
| --- | --- |
| 发包人：（公章） | 承包人：（公章） |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

**备注：本合同仅供参考，如本合同的约定如与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招标需求的约定不一致的地方，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招标需求的约定为准。**

**附件1 ： 主要人员表**

|  |  |  |  |  |
| --- | --- | --- | --- | --- |
| 名 称 | 姓名 | 职务 | 注册执业资格 | 承担过的主要项目 |
| 一、总部人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二、项目组成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2：**

**廉 政 协 议**

委托人（甲方）：合肥文旅博览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人（乙方）：

为进一步完善监督制约机制，防止发生各种牟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行为，促进双方诚信经营、廉洁从业，防范商业贿赂，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省、市廉政建设的规定，甲乙双方自愿签订本廉政协议，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 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乙双方自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禁止商业贿赂行为的暂行规定》、国家最高人民检察院、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办理受贿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意见》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的规定。

（二）严格执行合同的要求，自觉履行合同约定的相关义务。

（三）在业务活动中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不得损害国家、集体利益。

（四）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五）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应及时提醒对方纠正。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有权要求告知处理结果。

第二条 委托人的义务

（一）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监理人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监理人报销任何应由委托人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二）委托人工作人员不得参加监理人安排的可能影响相关业务公开、公正、公平性的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参与任何形式的赌博，严禁通过赌博方式取得监理人及其工作人员的财物；不得接受监理人提供的通讯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三）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监理人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四）委托人工作人员不得在监理人有关联的企业兼职，不得向监理人介绍家属或者亲友从事与委托人业务有关的经济活动。

（五）委托人工作人员不得以明显低于市场的价格向监理人购买房屋、汽车等物品；不得以明显高于市场的价格向监理人出售房屋、汽车等物品；不得以其他交易形式非法收受请托人财物。

（六）委托人工作人员不得利用职务之便收受监理人以回扣、手续费、加班费、咨询费、劳务费、协调费等各种名义给予或赠送的钱物。

（七）委托人工作人员不得接受监理人给予或赠送的干股或红利。

（八）委托人任何人不得以个人的名义向监理人推荐设备、部件等供货商以及其他合作单位。

第三条 监理人的义务

（一）监理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二)监理人不得以任何名义为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委托人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三）监理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委托人工作人员参加可能影响相关业务公开、公正、公平性的宴请及娱乐活动。

（四）监理人不得为委托人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物品，也不得为委托人提供与工作无关的房屋、汽车等。

（五）监理人不得与委托人工作人员就合同中的质量、数量、价格、工程量、验收等条款进行私下商谈或者达成默契。

（六）监理人不得以回扣、手续费、加班费、咨询费、劳务费等各种名义向委托人工作人员给予或赠送钱物。

（七）监理人不得向委托人工作人员提供干股或红利。

（八）监理人须按合肥文旅博览集团有限公司纪委要求开展相关工作。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协议第一、二条规定。委托人按管理权限，对相关责任人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投诉联系部门：合肥文旅博览集团有限公司 纪检监察室，联系电话0551-63539209，举报邮箱：zt\_jcsjb@163.com

（二）监理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协议第一、三条规定。根据具体情节和造成的后果，委托人有权依据法律法规及合同约定对监理人采取以下一种或多种处理办法：

1．向建设行政部门、招投标管理部门及监理人上级主管部门通报，建议作出相应处理；

2．委托人有权扣除监理人履约保证金全部或部分（视情节严重性而定）；

3．监理人一定期限内（6个月至5年，具体由委托人根据情况而定）不得参与委托人作为发包人（业主）的工程项目投标和物资采购等相关业务；

4．终止或解除双方已签订的包括（不限于）本合同在内的所有合同。

委托人作出的处理意见，监理人应无条件接受并承担给委托人造成的损失，全额返还通过不正当手段从委托人获取的非法所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第五条 双方约定

本协议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负责监督。可由委托人或委托人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约请监理人或监理人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对本协议履行情况进行检查，提出在本协议规定范围内的裁定意见。

第六条 本协议有效期为甲乙双方签署之日起至《合肥文旅博览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设施设备大中修（一标段）工程合同》终止。

第七条 本协议作为《合肥文旅博览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设施设备大中修（一标段）工程合同》的附件，与《合肥文旅博览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设施设备大中修（一标段）工程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盖章）： 监理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 (职务) 授权代表： （职务）

签名： 签名：

廉政监督联系人 廉政监督联系人

签字： 签字：

电话：0551-63539209 电话：

时间：2023年 月 日 时间： 2023年 月 日

**附件3：**

**安全生产合同**

为在 施工合同的实施过程中创造安全、高效的施工环境，切实搞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本项目发包人 （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与承包人（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特此签订安全生产合同：

1.发包人职责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进行安全生产管理，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重要的安全设施必须坚持与主体工程“三同时”的原则，即：同时设计、审批，同时施工，同时验收，投入使用。

（4）定期召开安全生产调度会，及时传达中央及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精神。

（5）组织对承包人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检查，监督承包人及时处理发现的各种安全隐患。

2.承包人职责

（1）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等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的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配备专职及兼职安全检查人员，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安全生产活动。各级领导、工程技术人员、生产管理人员和具体操作人员，必须熟悉和遵守本合同的各项规定，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从派往项目实施的项目经理到生产工人（包括临时雇请的民工）的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环不漏；各职能部门、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横向到边，人人有责。项目经理是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现场设置的安全机构，应按《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的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专职负责所有员工的安全和治安保卫工作及预防事故的发生。安全机构人员有权按有关规定发布指令，并采取保护性措施防止事故发生。

（4）承包人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违禁、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5）承包人必须具有劳动安全管理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参加施工的人员，必须接受安全技术教育，熟知和遵守本工种的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定期进行安全技术考核，合格者方准上岗操作。对于从事电气、起重、建筑登高架设作业、锅炉、压力容器、焊接、机动车船艇驾驶、爆破、潜水、瓦斯检验等特殊工种的人员，经过专业培训，获得《安全操作合格证》后，方准持证上岗。施工现场如出现特种作业无证操作现象时，项目经理必须承担管理责任。

（6）对于易燃易爆的材料除应专门妥善保管之外，还应配备有足够的消防设施，所有施工人员都应熟悉消防设备的性能和使用方法；承包人不得将任何种类的爆炸物给予、易货或以其他方式转让给任何其他人，或允许、容忍上述同样行为。

（7）操作人员上岗，必须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施工负责人和安全检查员应随时检查劳动防护用品的穿戴情况，不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的人员不得上岗。

（8）所有施工机具设备和高空作业的设备均应定期检查，并有安全员的签字记录，保证其经常处于完好状态；不合格的机具、设备和劳动保护用品严禁使用：

（9）施工中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时，必须制定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施工现场必须具有相关的安全标志牌。

（10）承包人必须按照本工程项目特点，组织制定本工程实施中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如果发生安全事故，应按照《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以及其他有关规定，及时上报有关部门，并坚持“四不放过”的原则．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

（11）安全生产费用按照《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的相关规定使用和管理。

3.违约责任

如承包人违反本合同约定的，除《合肥文旅博览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设施设备大中修（一标段）工程合同》及其附件另有约定的外，承包人每发生一次违约行为，应当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5000元，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发包人损失的，承包人应当继续赔偿发包人损失，造成安全事故的，承包人应当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4.本合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后失效。

5.本合同—式 壹拾贰 份，合同双方各执 陆 份。

|  |  |
| --- | --- |
| 甲方（盖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日期： | 乙方（盖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日期 |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资料清单**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料名称** | **备注** |
| 一 | 投标函 |  |
| 二 | 拟投标人情况综合简介 |  |
| 三 | 投标保证金退还声明 |  |
| 四 | 开标一览表 |  |
| 五 | 投标人信用承诺 |  |
| 六 | 投标业绩 |  |
| 七 | 拟投标本项目的人员情况 |  |
| 八 | 服务方案 |  |
| 九 | 有关证明文件 |  |
| 十 | 投标授权书 |  |
| 十一 | 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投标函

致：合肥文旅博览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 **项目**”的第号招标邀请书，正式授权 　（姓名、身份证号）代表投标人 　 （投标人全称），提交规定形式的投标文件。

据此函，我方兹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供服务的最终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我方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期限及付款方式。如我公司中标，我公司承诺愿意按招标文件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2）我方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于买方要求的日期内完成服务，并通过买方验收。

（3）我方承诺报价低于同类服务的市场平均价格。

（4）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的答疑、澄清、变更或补充（如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方正式认可并遵守本次招标文件，并对招标文件各项条款（包括开标时间）、规定及要求均无异议。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5）我方同意从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投标文件，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6）我方声明投标文件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均真实无误、及时、有效。企业运营正常（注册登记信息、年报信息可查）。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提出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数据或资料。

（7）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

（8）我方承诺若中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本地化服务。

（9）我方同意招标文件规定的付款方式。

（10）与本投标有关的通讯地址：

电 话： 传 真：

投标人基本账户开户名： 账号： 开户行：

投标人章： 日 期：

特此承诺

 投标人（公章）：

 企业法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 二．投标人情况综合简介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 三、投标保证金退还声明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保证金金额：

我单位投标保证金到期后请汇至如下账号：

收款单位：

开 户 行：

银行账号：

电 话：

地 址：

附：投标保证金转账凭证扫描件

投标人（公章）：

 企业法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 四．开标一览表

|  |  |
| --- | --- |
| **项 目 名 称** |  |
| **投标人全称** |  |
| **投标范围** | 全部 |
| **最终投标报价****（人民币）** |  |
| **备注** | **最终投标报价=工程规划核实测绘总价+人防工程竣工测绘总价** |

**投标人(公章)：**

**备注：表中最终投标报价即为优惠后报价，并作为评审及定标依据。任何有选择或有条件的最终投标报价，超过项目概算或者表中某一标段填写多个报价，均为无效报价。**

### **详细报价清单**

（一）工程规划核实测绘报价表

|  |  |  |
| --- | --- | --- |
| **测绘内容** | **分项单价** | **工程规划核实测绘总价** |
| 工程规划核实测绘 | 验测平面位置 |  |  |
| 验测高程、高度 |  |
| 规划面积测量 |  |
| 地形图测绘 |  |
| 计算绿地面积内业编辑 |  |
| 停车位测绘统计 |  |
| 外业费用 |  |
| 图纸费 |  |

（二）人防工程竣工测绘报价表

|  |  |  |
| --- | --- | --- |
| **测绘内容** | **分项单价** | **人防工程竣工测绘总价** |
| 人防工程验收竣工测绘 | 验测平面位置 |  |  |
| 验测高程、高度 |  |
| 规划面积测量 |  |
| 停车位测绘统计 |  |
| 外业费用 |  |
| 内业费用 |  |
| 图纸费 |  |

**投标人(公章)：**

**备注：表中最终投标报价即为优惠后报价，并作为评审及定标依据。任何有选择或有条件的最终投标报价，超过项目概算或者表中某一标段填写多个报价，均为无效报价。**

### 六．投标人信用承诺

我公司申明，我公司无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1.公司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2.公司、公司法定代表人被人民检察院列入行贿犯罪档案；

3.公司被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

4.公司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

5. 参加本次投标活动前三年内，在服务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及安全事故记录。

我公司已就上述不良信用行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进行了查询，并在投标文件中如实提供查询截图及相关证明。我公司承诺：合同签订前，若我公司具有不良信用记录情形，贵方可取消我公司中标资格或者不授予合同，所有责任由我公司自行承担。同时，我公司愿意无条件接受监管部门的调查处理。

**投标人（公章）：**

### 七. 投标业绩

**（一）业绩表**

（格式仅供参考）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服务内容 | 合同总金额 | 业主单位及联系电话 | 备注 |
| 初审业绩（资格门槛业绩） |
| 1 |  |  |  |  |  |
| 评审业绩（打分业绩） |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二）业绩证明材料**

（建议与上述“（一）业绩表”填写的业绩一一对应提供）

### 八．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情况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应能体现出所有招标文件要求的内容，并附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 九．服务方案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 十．有关证明文件

提供符合投标邀请（招标公告）、招标需求及评标办法规定的相关证明文件（制作成扫描件）。

特别提示：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制作时，在此栏内上传下列材料（包括但不限于）：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证明资料（根据项目要求编辑），如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业绩、相关证书、证明资料等，**应将上述证明材料制作成扫描件。

### 十一．投标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 公司授权 （投标人授权代表姓名、职务，手机号码）代表本公司参加合肥文旅博览集团有限公司招标活动（项目编号：），全权代表本公司处理投标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投标、参与开标、谈判、签约等。投标人授权代表在投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本公司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公章)：**

日 期：

注：

1.本项目只允许有唯一的投标人授权代表（须与投标函中授权代表为同一人，否则投标无效），投标文件中提供授权代表身份证扫描件。

2.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无需此件，但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身份证扫描件。

### 十二．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